

浦东新区人民政府花木街道办事处

浦花办〔2024〕25号

关于连波路（第一次延伸）道路命名的请示

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根据上海市地名管理办公室《关于同意培花新村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地名专项规划的批复》（沪地办〔2016〕52号），为完善花木街道社区的交通路网，促进该区域的开发建设，连波路新建工程已竣工，特申请对连波路（第一次延伸）道路名称进行命名，具体如下：

连波路（第一次延伸）（Lianbo Lu），南北向，已批段：北起王家浜，南迄芳芯路（浦综规（95）204号）。延伸段北起前程路，南迄王家浜，长度92米，宽度20米。延伸后北起前程路，南迄芳芯路。

妥否，请审核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花木街道办事处

2024年7月26日